

证券代码：603035  
债券代码：113550  
转股代码：191550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债券简称：常汽转债  
转股简称：常汽转股

公告编号：2021-020

##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 13: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主持人罗小春先生宣读和介绍议案。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所有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刘保钰先生、陈良先生、曹路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保钰先生、陈良先生将在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同意《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同意《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该议案，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罗小春、吴海江、陶建兵回避表决。

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以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3.164 元（含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43,105,145.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8,558,467.8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存。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00%。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确定审计机构的报酬等具体事宜。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实际控制人共同参与发起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促进公司在自动驾驶、人工智能、智能制造、信息技术等领域的战略布局，通过获得、持有和处置相关产业的科技型企业之股权，拓展公司投资渠道，获取投资收益，同意公司和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先生与北京鼎和高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高达科创引领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协议》，共同参与发起设立高达科创引领成长股权投资基金（下称“投资基金”）。

北京鼎和高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依法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69670），将担任投资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

投资基金拟募集规模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聚焦自动驾驶、人工智能、智能制造、信息技术等领域的项目进行投资。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和实际控制人罗小春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均不参与投资基金的运营管理和投资决策。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罗小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2020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3: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并听取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做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